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:《长铗归-盛世狂歌-卷二》

13位ISBN编号:9787304057350

10位ISBN编号:7304057351

出版时间:2012-9

出版社: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

作者:合欢教主

页数:296

版权说明: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www.tushu000.com

内容概要

《盛世狂歌卷2:长铗归》内容简介:青城掌门汪深晓为争川中第一,重创峨眉掌门上官燕寒,并嫁祸任逍遥。上官燕寒临死之际传授任逍遥峨眉绝学并嘱他代立新掌门。冷无言劝任逍遥藉此与各派和解,将宝藏捐出,用于抗倭。任逍遥却设计构陷汪深晓,挑拨倭寇九菊一刀流与各门派火并,坐收渔利。冷无言与其比武,两败俱伤,各派趁机突袭,任逍遥被姜小白救走,爱妾梅轻清却被擒住,凌虐致死。任逍遥盛怒之下血洗正气堂,终于参透多情刃的玄机,冷无言却觉再也无法劝其向善。

作者简介

合欢教主,80后的北京人,不安于尘世,梦想有天跃马江湖。痛饮狂歌空度日,飞扬跋扈为谁雄?

书籍目录

- 十三 十九血影卫
- 十四 峨眉战青城
- 十五 温柔乡斗智
- 十六 紫幢妖尸阵
- 十七运筹翡翠谷
- 十八 剑耀光明顶
- 十九 珍宝惑人心
- 二十八卦迷呈坎二十一相逢已忘言
- 二十二 阴差复阳错二十三 善恶毫厘间
- 二十四 毁诺为红颜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: 十三十九血影卫 门外的不是陈无败,而是飞雨,送给冷无言的那匹烈焰驹。它正挨着沉雷 , 前足不住地踏地, 显得格外亲昵。任逍遥抬头见冷无言在街对面的茶楼上, 便上楼走到他面前, 看 了看杯中汤色,道:"这不是好茶。"冷无言却看着他胸前的月老牌,笑道:"这位轻清姑娘,一定 是个很好很好的女孩子。""她的确很听话,很温柔。"谈到梅轻清,任逍遥不由面露笑意,却将月 老牌扯了下来,落座道,"路过,还是专程?"冷无言道:"专程。"一顿,又道,"飞雨寻到此处 。烈焰驹果然名不虚传。"任逍遥的声音忽然变得很冷:"什么事?"冷无言的声音却是暖的:" 第一,谢谢你替我杀了铁云济等人。第二,问你紫幢的下落。第三,劝你别到正气堂去。"任逍遥哼 了一声:"第一,铁云济不是我杀的,你不必谢我。第二,紫幢被一个叫绿水仙的人带走了,我也不 知道她的下落。第三,我必须要去正气堂。"他拿起茶杯浅浅饮了,又道,"李大人如何?"冷无言 眼中泛起一丝笑意:"他用一个化名,在水师金山卫杂造局做事。等这阵风头过了,还可再度出海。 "任逍遥不置可否:"他们呢?"冷无言目光一黯,淡淡道:"他们死而无憾。"任逍遥沉默良久 才将一个纸卷推到冷无言面前:"你找紫幢,是不是为了这个?"冷无言打开看了一眼,点头道: "不错。多谢。"任逍遥道:"你现在是不是可以回去了?""不能。"冷无言道,"我说过,我 要劝你不要到正气堂去。"说着,目光投向承影剑。 任逍遥立刻握住多情刃:"我也说过,我必须去 正气堂。"冷无言不说话,任逍遥也不说话。他们都是宁可动手,也不说废话的人。 茶楼忽然变得 说不出的静谧。窗外川流不息的行人与车马,楼上说书老人和唱曲儿小姑娘的嗓音,还有嘈杂的进出 声和伙计们忙碌的身影,仿佛被一股无形的力量推到了很远很远的地方,远得一丝痕迹都没有。多情 刃和承影剑却猛然夺目起来,铮铮作响,似有风袭来。 哗啦一声,两人面前的茶杯同时向前倒去,茶 水撒了一桌子。 任冷两人没有动手,表情却已凝重起来。 冷无言感到茶楼里充满了说不出的肃杀之 气。周围仿佛蹲坐着百十头虎狼,正冷冷地盯着自己。这股阴冷骁勇的气势与任逍遥的内力互为表里 ,几乎可以击毁任何人。冷无言额头有汗,他知道,任逍遥今日一定可以打败自己,没有人可以在这 种强大的气势下战胜本就不逊于自己的对手。 然而任逍遥却突然撤去了力道。 冷无言一怔:"你为 何不出手?""胜也无趣,何必出手。"任逍遥这句话说完,那股虎狼般的气势突然消失,茶楼转眼 与之前毫无二致。 冷无言沉默片刻,道:"但我还是想请你不要去正气堂。"任逍遥盯着他:"为 何?"冷无言居然用了"请"字,这激起了任逍遥的好奇。可是冷无言不答反问:"你可知道,江山 风雨楼的钱是用来做什么的?"任逍遥摇头。"他们全捐给抗倭义军了。"任逍遥突然有些不自在 。变成残废的太湖五鬼,仅剩一人的逍遥四剑和已死的金刀银剑六使者,还有受伤的山无棱和雨孤鸿 , 这些人居然都在帮助宁海王府抗倭? 冷无言继续道:"展世杰展大哥, 是华山掌门谷冷仇前辈的大 弟子。江戍臣江大哥,是青城派第一高手。铁云鹏铁大哥是点苍掌门顾陵逸的师弟。杜季恒杜兄弟, 是崆峒掌门杜暝幽的儿子。宁海王府与这四派渊源甚深,抗倭大业也多赖他们襄助。"怪不得绿水仙 说正气堂聚集了这四派弟子的时候,任逍遥会觉得异样,原来根源在此。如此推断,宁海王府与正气 堂也脱不了关系。 果然冷无言道:"靖难之乱后,朝廷对藩王势力十分敏感,宁海王府若是直接与江 湖各派结交,免不了落个所图甚大的把柄。是以江湖往来都是申大侠替舅父出面。这几年来,海上各 股倭寇都听命于九菊一刀流,不再各自为政,给义军带来很大麻烦。此次他们借李大人的案子设计陷 害,虽然宁海王府无虞,可展大哥他们却不得不死,王府内卫也无一幸免。而江山风雨楼……"他没 有再说下去,他已不必再说。 这些事情本与任逍遥毫无关系,可又偏偏全都有他参与,他只能苦笑: "所以申正义就请这四派出手相助义军?"冷无言道:"即使他不请,展大哥他们的仇,四派也不会 坐视不理。如今他们齐聚正气堂,是为了助义军对付九菊一刀流,并不是对付你。"他顿了顿,沉声 道, "你为什么要去对付他们?为了二十年前的灭教之仇?"任逍遥不答, 突道:"九菊一刀流的徽 标,是不是八叶金菊?"冷无言一怔,旋即叹道:"他们果然已在拉拢你。"他看着任逍遥,一字一 句地道 , "你是什么态度 ? "任逍遥道:"你认为呢 ? "冷无言沉默半晌 , 道:"我不希望和你成 为敌人。""若合欢教对正气堂不利,是不是就要与你成为敌人?""不错。""你如何对敌?" 冷无言手按承影,目视远方:"我会在光明顶等你一战。我若败了,正气堂的事,我和宁海王府都不 再插手。你若败了,就请合欢教永远莫再提复仇二字。"任逍遥眉尖一挑:"何时?"

编辑推荐

《盛世狂歌卷2:长铗归》编辑推荐:继金庸、古龙、梁羽生之后又一新派武侠小说巨作震撼问世!当代著名作家梁晓声倾情写序,武侠奇才,狂歌一曲,笑红尘。

精彩短评

- 1、写的很好,有当年古龙的风范,江湖恩怨,江湖情仇。
- 2、书友群40822367有内部福利
- 3、书中穿插大量真实细腻的地理风物描写,涵盖两淮、湖广、蜀中、闽浙沿海及北京周边自然风光、风俗文化、工艺美食等,被读者誉为"文字版的明朝清明上河图";创造性地再现中日两国诸多历史、外交、军事及经济制度;塑造了颇具现实影象意义的富二代和官二代群像。文风上承文言白话,继以当代青年笔触,视角多变,叙述灵活,以武侠小说为外壳,实为通俗世情小说。
- 4、从2010年开始追连载,出版的书,文字比网络上的更精致典雅了,很喜欢
- 5、小说对于两淮、湖广、蜀中、闽浙沿海及北京周边自然风光、风俗文化、工艺美食等都有详尽描述,这是以往武侠小说所不及的
- 6、赞一个
- 7、少有的,值得推荐的好书。
- 8、我从来没见过把武侠写得这么有深意的!你问啥深意?贴吧一再被封搞得作者都不出现了,别的不多说了。
- 9、淳紫色封面,装点着木纹纹路,完美的装帧设计,完美的武侠文字!
- 10、我最喜欢的小说
- 11、最喜欢的小说
- 12、作者好狠心!梅清轻怎么就这么没了。
- 13、封面的朴素掩盖不住内容的波澜壮阔...

精彩书评

剧透,没看过原文,并对原文感兴趣的朋友请略过这一章。首先殷断天就是申正义,就是鬼脸人,分 别8一下这三个身份。殷断天的身份是雪山剑侠,江湖剑术七绝之一的观澜剑,当年只身攻入快意城 ,与任独一战不分胜败成为朋友,算是个不拘小节、快意恩仇的典型江湖汉子,在合欢教的身份是贪 狼星主。当然,殷断天之所以闯入合欢教,在"五十二年江湖怨"一节中,普祥真人阐述的很明白, 那是殷断天与九大派间的一个协议,算是为了救合欢教更多无辜的人,他与任独一战后惺惺相惜,成 为贪狼星主。这也是殷断天的设计之一,其后他授意苏晗玉,将快意城机关泄露,造成了昔年的快意 城惨案。他是合欢教中的叛徒,是白道中人心目中的剑侠,也是全书第一卷的大BOSS,快意城一战后 ,殷断天下落不明。对于逍遥而言,第一卷中的最终目的就是要挖出殷断天,报当年的仇,以至于殷 断天一死,很有全书告终的趋势,若不是梅轻清,可能后来武林中不会如此多事。而殷断天其人又是 颇具悲剧意味的,他是人人敬仰的剑侠,但既不能阻止昔年合欢教教徒数百人惨死,又不能保护攻入 快意城的九大派中人;他成为任独的朋友,却自一开始就注定要背叛任独;他为人正直刚烈,却不能 如任独般快意恩仇,非要作为江湖乃至朝廷斗争的一枚棋子。无怪快意城一战后,他自愿隐姓埋名, 化名申正义。殷断天的第二个身份是申正义,为什么起这个名字,因为他希望伸张正义——这不是他 伪善,而是他所作所为,真的就是一个大侠——虽说从绿水仙的只言片语中我们得知,这位申大侠既 然用到春药"金枪失魂散",多半他日常性行为也不甚检点,当然这是小节有亏,无损大节。他阉割 了采花大盗绿水仙,说明此人这些年来还是做了些行侠仗义的事的。申正义这个角色气派不小,先借 绿水仙引出传说,而正气堂更是汇聚四大门派高手护卫。虽说第一次出场寒碜了些——在上官燕寒死 后,与汪深晓等人一起出场对质,样子是方口大耳的豪侠模样,很容易被当做路人(人皮面具)。我 们注意到,当逍遥以二十七户居民为人质时,申正义是有所顾忌的,为什么?因为在他心里,的确是 以侠义之道为做人准则的,相比之下,他比逍遥仗义得多。后来我们得知,正气堂这些年来协助宁海 王府,致力于抗倭大业,申正义俨然便是一方武林正道领袖。这个形象虽说一直作为逍遥的对手出现 ,但所作所为并不令人厌憎,算是少有的正派人物之一;直到八卦迷呈坎一章,申正义露出了雪山剑 侠的真实身份,一击格杀罗宗玄、苏晗玉,间接逼死陈无败,事后没事人一样地出现,才显出申正义 其人的城府能力。最后是鬼脸人——他两次出现在黄山,与逍遥相斗胜而不杀,武功深不可测,似乎 都是为的那个莫须有的宝藏——这也与申正义需要资金抗倭的目的相合。直到逍遥最后点破鬼脸人就 是殷断天,我们才恍然大悟这个角色隐藏之深。一个人,三个身份,错综复杂二十年的故事,作为第 一卷的最终boss,殷断天几乎赢了大半卷,他若是希望,黄山足可以杀死逍遥两次,甚至最后决战他 若不撤剑,也能至逍遥于死地,但他没有这么做。如果对手不是逍遥,如果他没有杀死罗宗玄引得娃 娃生出杀心,其实最后的他仍可以不死。真实原因,普祥真人后面解释道,殷断天是在忏悔,他是真 心求死。在他自觉正义难伸,化名申正义的那一刻起,他就已经死了。殷断天与宁海王府的关系也很 复杂,从九大派对合欢教的态度看,某种意义来说,殷断天正是代表了当年九大派长辈,他对合欢教 的出击与背叛,不是殷断天个人的举动,而是江湖高层与朝廷苟合后的必然结果。即便不是殷断天, 也会有另一个X断天出现,只不过这个人物必须武功高德望重,又与九大派没有直接关系,因此殷断 天中彩了。黄山一行,鬼脸人与逍遥的战斗,除了是为宝藏,我更愿意看做是他对逍遥为人的试探, 一如后来普祥真人对逍遥心性的试探一样,殷断天也想看清楚,任独的孩子,究竟是怎样的一个人。 前文所知,任独对谁都是真心相交、肝胆相照的,任独这样的人物可以是一个好朋友、好孤胆侠、好 情人,甚至如果女方愿意委屈,他也算是个好丈夫,但惟独——不是个好领袖。他看不透或说不愿看 透手下,不懂得隐忍小心,不懂得委曲求全,是以这样的人即便纵横江湖,也必被朝廷所忌。而只有 这样的男子,才能得到殷断天的赞赏与钦佩。是以在殷断天心目中,正因不得不背叛任独,才万分地 对这份友谊心存歉疚,无法忘却。因为任独能做到的事,正是殷断天所无法做到的,殷断天或许武功 与任独不相伯仲,但却背负太多,他无论如何难以如任独般不顾一切,自行其是。快意恩仇四个字对 于殷断天,又何尝不是一种渴望?撇开朝廷逼迫不谈,即便他放下了殷断天的身份,换上了正气堂主 的身份,他也做不到放下一切,抛弃一切,他还有抗倭事业,还有武林正道。是以三个身份对于殷断 天来说,都不过是同一种宿命。经历一场巨变,有些人会改变,如任独、如逍遥,但殷断天这样的人 ,只不过是换个身份生活,连换一种生活的方式,都做不到。作者把这宿命的结局归咎于体制,但我 却觉得,这是人心与性格的问题。我们看看殷断天做出一系列错事的原因。背叛合欢教,葬送四百教

众与九大派精英:原因众所周知,他不出手,合欢教做大,朝廷忌讳,武林危殆。杀罗宗玄、苏晗玉 :为了毁掉被鹤蛇毒侵蚀的上官燕寒尸体,纯属激斗之余的失手。做鬼脸人对逍遥出手:试探,为了 宝藏支持抗倭大业。可以肯定的是,即便再让殷断天选一次,他仍会这么做,因为他是被选中的一颗 棋子,他没有什么亲人爱人,没有被人胁迫的弱点,若是易地而处,逍遥是绝不会就范的,或说逍遥 有更多可以选择的法子。而殷断天没有,他内心澎湃的正义感与责任感使他情愿牺牲自己,也牺牲旁 人,这样的一个人物,无论他有着多少重身份,都没法真正地甩开过去。一个如此执着于正义、家国 的人,本该是适合相交做朋友的,讽刺的是,那个自私自利,比他没有正义感一千倍的任独,却没有 背叛过朋友。殷断天与任独的交往,在另一时空下,可以换算为冷无言与逍遥的友情,同是惺惺相惜 , 同是各有坚持, 时而携手并肩, 时而刀刃相向, 遗憾的是, 无论冷少还是逍遥, 对这份友谊都没法 看得太重。殷断天也是如此。当然换做任独,他也不会拿快意城与自己的自由自在做筹码,来挽回殷 断天的不背叛。这个故事与主题拷问我们,在内心的道德准则早已明确之后,人与人的相逢、相处、 相知相识还有没有意义?早知要背叛,早知那结局,你还会不会为另一个人付出感情,倾心相待?殷 断天没有办法回答,因为他自己没有答案,因此他用自己的鲜血,赎清了昔日的罪过。尽管若没逍遥 最后那凤凰掌刀的设计,殷断天未必肯引颈就戮——这里就看读者怎么理解了,因为殷断天的自愿就 死,是在逍遥废了他一臂之后。你可以理解成他早就想死,也可以理解成他自认为不敌,索性以死换 取一个筹码。那个筹码仍是殷断天,或说是申正义一贯选择的,那是武林正道,那是家国大义,那是 令逍遥走上他这一条道路的一种可能,固然很可敬,却也很可悲。因为直到最后,殷断天的赎罪,仍 不能是单纯的,为人性为自己的一次救赎,这其中还要夹杂宁海王府的安危,夹杂大明家国的安危, 以至于在逍遥看来吗,这简直就是一场交易。若无冷无言在旁,或许殷断天这最后一个请求都没法实 现的。殷断天的心思想法,冷无言懂,但逍遥,他是不懂的。任独呢?任独懂不懂?当年一战,合欢 教还有人能够逃出,的确是个天大的奇闻,只是谁也想不到这是有人暗中相助罢了。冷无言不觉看了 任逍遥一眼,当年若非殷断天,恐怕任逍遥也不会活到今天。任逍遥的脸上毫无表情,眼中却起了一 丝波澜。除了家国大义,殷断天是可以为朋友做些事的,包括他化名申正义,那固是隐藏身份,其中 也有不希望任独难过的心思,当然这心思占据多少,谁也不能知道。只不过彼时的他,已毁去了任独 太多东西,是以无论再做什么,都没法弥补过往的一切。这位雪山剑侠微笑着死去,本来若无梅轻清 的死,或者逍遥真能深思他的这番言语,走上雪山剑侠、冷无言那样的正道之路。自然,这既不是作 者希望逍遥走上的路,也不是逍遥可以走上的路,殷断天的故事告诉我们,不论你有多少重身份,只 要你还有放不开的过往,身份总会如面具一般,被人拆穿的。

2、一直以来我就是个武侠迷,从梁羽生金庸到古龙温瑞安,再到凤歌·沧月步非烟,直到在宜搜看到了盛世狂歌,细读之下叹为惊世之作,是继金古温之后最好的纯武侠大作,作者在吸取前人创作精华之下又独辟其径,行文洒脱不羁,人物个性鲜明,读之令人神往。

3、我是一个喜欢看小说的人,经常找一些原创小说来看看。第一次看到《合欢教主任逍遥》(《盛 世狂歌》原名)这个书名,我就直接绕道过去了。因为在我看来,这应该是一部情色武侠一类的东西 ,即使他拥有如此高的点击率和回复率。直到某一天,一直在跟的一部书突然消失了,再加上精虫上 脑,于是第一次进入作者的武侠世界。此书的开篇,在我看来也不过就沿袭三四十年前一些低级武侠 的路线:香艳开场、邪教出现、屠门、不断充实势力、誓死相随的女人、一群甘愿奉献的美女……但 是,随着情节的逐渐深入,作者精心绘制的繁华世界慢慢展现在我的眼前:这里人物繁多,活泼生动 又性格迥异,每一个都血肉丰富、特点鲜明,这里帮派众多,关系繁杂,没有一个帮派和组织是没有 脸孔的附庸品,这里分支繁杂,细致精巧,却都能作用整个历史发展的轨迹。于是,为了能够真实感 受每个人物的情感,为了厘清作品中全部的线索,我不得不停下来,重新去读这本书——这个年纪轻 轻的作者怎会有如此缜密的逻辑和广阔的思路,愁死我了。随着我不断地深入,我发现了作者隐藏在 这个热血温情的武侠世界下另外一个锦秀繁华又灰暗冷酷的世界(不好讲,请读作品),下面不啰嗦 , 直接讲讲冷无言。我并不喜欢冷无言的出场方式, 主要是因为作者直接用古龙的手法写了小冷的出 场。从他的名字,他的名号,他的冷漠与骄傲,乃至他与逍遥喝酒未带酒钱又理所当然地牵着宝马洒 然而去。然而,这也简单直接地突出了小冷洒脱、淡漠和骄傲的性格。从他的出场,我们初步了解了 小冷的性格。在后面,作者对他的个性又加强描写。比如在"海上生明月"的段落,在与逍遥比武的 段落均有描写。然而,这并不是全部。看到后来,我们知道,他其实还是一个冷酷的人。在"海上生 明月"的段落中,他放任逍遥屠杀,哪怕人别人向他求救。在威雷堡,为保姜小白的性命,为避免暴 露自己的身份,他对十三条无辜的性命袖手旁观。但他又是一个热血、正直的人,为了保全王府需要

牺牲王府四卫之时,他表面上冷淡无情,实则内心痛苦煎熬:冷无言面无表情,淡淡地道:"一死便 足矣,何来万死。"他望着展世杰,目中竟有些湿润……冷无言长叹一声,……说完,他竟然双膝一 倒,深深拜下。让如此骄傲之人行如此大礼,是四卫的热血,也是小冷的热血。当然,如果我们知道 他的身世时,恐怕就会知道让他行如此大礼是何等不易。后面即使为了所谓"大义"对十三条人命见 死不救,小冷事后也是心怀愧疚的。事实上,对于朋友,他是一个情意极重之人,对于逍遥他三番四 次施予援手,对于小白,他不怕得罪钟良玉等人,放小白与云翠翠离去。事实上,对于无辜之人,也 能看出他的古道热肠来。从他帮助雪烟从华山派眼皮底下放走尉迟素璇就可以看出,他不仅热心,而 且还细致周全。不论在现实中还是在本书中,一个人的出身必然决定了一个人的性格、成长乃至命运 。书中如此写到:冷无言望着落在他黑衣上的雪花,暗暗叹道:"这世上从来也不准备容下任何人, 每一个人,都只是前人的延续罢了。"他忽然发觉,一个人的出身竟然如此重要,重要到决定了一个 人一辈子不得不走的路,对平凡的人如是,对不平凡的人亦如是。想到自己,若非身在宁海王府,又 机缘巧合学得凌曦剑法,怎能在这般年纪令整个江湖诚心佩服?这份荣耀里,究竟有多少是自己得来 ?想到这里,大感汗颜,手足刹那间变得冰凉。书中冷无言的身世一直是隐而不现的。我就一直在猜 想,他到底是什么人?如果仅仅是一个二流王爷的表亲,各大门派会如此听命与他?堂堂门派掌门会 与他平辈相交?终于在第二卷的末端,通过一颗玉石和小冷之口直接点出了小冷曾经的皇太子身份。 于是,我们不难理解他的骄傲,不难理解他的淡漠。在我看来,书中主角都是在江湖中不断成长的, 不管是能力还是三观。对于小冷,武功不提,作者直接就把他定位在九大派掌门之下,其他人之上了 , 对剑法的领悟事实上很早就在逍遥之上,请看:任逍遥道: "你学的是哪一路剑法?"冷无言哂道 :"天下剑法只有一种,若纠结于路数门派之分,便已落了下乘。"至此,小冷帮助逍遥进入了一个 新的境界,在此后,逍遥也用同样的道理教过英少容。云鸿笑一怔,眼中精光一闪,有些急切地道: "冷兄的意思是,方才那一招,是你从本门剑法体悟而来,是以境界更高么?"冷无言淡淡道:"是 ,只是境界未必更高。然而这却已是我的剑道,天上地下,独一无二,岂非更妙。 " 同时,小冷有高 于别人的分析能力与判断力,经常能够提前发现问题的关键。比如在武林城他能够第一时间反应出问 题所在,又在第一时间带领群雄脱困。比如在与九菊一刀流的历次斗争中,他能够第一时间分析出问 题所在,拆穿倭寇的阴谋。这些本事,书中也就是逍遥和冷少半斤八两,其他人只能望其项背。至于 管理能力,像冷少如此冷傲的性格,却能合理处理好各派矛盾,妥善处理好团队关系,说实话,这点 个人极为佩服。这个例子比较多,就不一一引了。不过,最重要的是,冷少不像逍遥,对团队拥有绝 对的权威和控制力,冷少对于在处理任何团队问题完全是靠准确把握各方利益的结合点,完全靠的是 个人魅力。从这点上讲,冷少事实上高于逍遥一筹。但是,估计人人都不想做冷少了。下面,我们来 看小冷的世界观,我引用一下逍遥与冷少的一次论道:冷无言仿佛没注意到他们的神情,自顾自地道 :"大侠们总将天下苍生、武林福祉挂在嘴边,然而苍生所求,不过是一个清平世界。这样的世界, 岂是靠几个江湖人便能做到的!又有几个江湖人出道之初,是以苍生福祉为己任的!若真有齐、治、 平之志,做文官武将岂非更好!"任逍遥大笑道:"不错,不错,无论黑道白道,入江湖说到底都是 为了扬名立万,快意恩仇!"他搂了搂梅轻清,"当然,像我这样的人,更多是为了美人和金钱。 梅轻清嘟着嘴,辩道:" 可是侠客也会做扶危济困、惩恶扬善的事呀。 " 冷无言冷笑道:" 是以古人 有云,侠以武犯禁。"一顿,又道,"普天之下莫非王土,率土之滨莫非王臣,苍生真正的福祉,终 究是要靠权力和律法来实现。侠客们无论杀多少恶人,都不及一条律法和一班执行这律法的人对百姓 的裨益大。若以为杀几个恶人便可改变什么,这是无知;若无能入世便转而愤世,这是懦弱。"任逍 遥玩味着他话中深意:"依你所见,世上侠客愈多,愈受百姓称颂,反倒说明天下愈苦?"以上可以 看出,事实上冷少这个时候是完全站在施政者的角度上,对于"以武犯禁"武林人物看法,也可以明 白他对于那些杀来杀去武林人为何没有太多的好感。然而,这个只是他作为皇族后裔的看法,当逐步 深入地了解这个武林、这个朝廷乃至这个世道时,他会如何呢?在第二卷,冷少在与普祥真人长聊后 , 出现了动摇, 出现了迷惘, 也有痛苦。其实作为三个主角之一, 可以说, 冷无言是最复杂, 内心世 界隐藏最深的人。同时,在我看来,他才是最痛苦之人。他怀着家仇国恨,行走于江湖之中,所做的 事情,不过是帮助宁海王联系江湖势力抗击倭寇。事实上他明明清楚,抗击倭寇不过是宁海王赢得名 望的手段,在抗击倭寇的大旗下,宁海王不过是想进一步拉拢江湖人物为己用,不过是想谋夺更多的 财富。但是,他又不得不去做,因为哪怕只是大旗,倭寇还必须要有人来打。于是,明明是被利用, 他也只能尽力去做。这是他不得脱下的枷锁。要说主人公中最让人心痛的,莫过于带着沉重枷锁的小 冷了。他的身份、他的仇恨、他的责任。最可怜的是,他是一个极重情意的人,更是一个责任感极强

的人,请看:冷无言见她失魂落魄的样子,心下不忍,踌躇片刻,才道:"至少,在事情没有解决之 前,在下可以保证,不会有人打扰你。"凌雨然抬起头来,目光有些奇怪:"你为何如此待我?"" 为何,为何……"冷无言喃喃自语,拈起一枚棋子敲着茶杯,双眸中闪过一丝难以名状的苦楚, 概因为我欠任兄的罢。"凌雨然讶然道:"你欠他什么?跟我有什么关系?"冷无言苦笑道:"我, 我欠他什么?"手一抖,茶杯哗啦一声倾倒,水洒满了棋盘。他怔了怔,才用布擦拭,手指却有些发 僵。估计大家都会喜欢那些重感情、重责任的人,然而,我们大多数人并不愿意去做,更没有去真正 体谅这些人。因为越是责任感强的人,背负的担子就越重,压力就越大。也就是因为那些无法放下的 责任,成为英雄一辈子的束缚:冷无言淡淡道:"如果不是我大意,没有保护好梅姑娘,就不会有那 么多人丧命。每个人都要为自己犯的错负责。"有些人,在出了变故的时候总会先找自己的原因,在 我看来,这样的人都可以称为是圣人。因为,我也试过,发现,太累,太难。啰嗦到现在,头绪也乱 得一塌糊涂的,最后再加点爱情的料。到第二卷结束,冷少还没有遇到他的女人。一个是这个家伙实 在是心事太多,责任太多,没有心思找女人,第二个,像他这样的男子,估计很难找到称心的女人。 我们先看看在凌家妹子的眼中,冷无言是个什么样的人:凌雨然眼里,"这个男人一贯是冷静、高贵 、睿智的,世上几乎没有任何事情能令他不安。 " 凌雪烟的眼中,冷无言是个 " 讨人厌的冷冰冰又不 苟言笑的人"、"心事重重、寡言少语"的人。冷无言就和他的名字一样,很少说话,尤其是无用的 话一句不说。在书中,唯一和他有一点情愫的恐怕只有文素晖姑娘。然而,最初让他注意文姑娘的也 不过是对文姑娘已亡未婚夫的愧疚之情(还是责任感使命感啊),乃至后来他舍身救人,在两个人的 相处中,渐生情愫。然而,在我看来,对于冷少这种没有谈过恋爱之人,对一个有着生死交情的女子 有一点情愫是很正常的。当然了,即使是这点情愫,也不容与他的三观,很快就会烟消云散了。在我 看来,小冷不会是一个很好的情人,将会是一个好丈夫,期盼作者给小冷个温婉贴心的姑娘吧!其实 ,在现实生活中,冷无言这样的人是最不讨人喜欢的。他冷静、寡言,不乐于(非不擅)表达自己。 怕是大多数人在生活中遇到,都会退避三舍。但是,正是这样一个人,他善良正直、责任心强,却又 犀利冷傲。他不是一般意义上的"大侠",因为他会为了大义,他会舍弃小我,不论这个小我是自己 , 还是别人; 他不喜欢被众人关注, 却不得不被被众人关注; 他骄傲, 却不得不与人虚与委蛇, 明知 受人利用,却不得不为之;他明明是个坦荡君子,却不得不与人钩心斗角,甚至欺骗朋友;他孤单, 却不得不和自己的朋友为敌;他痛苦压抑,却不得不收起面孔,沉着冷静;但是,他拥有一颗坚韧的 侠义之心,哪怕被别人利用,哪怕没有结果,哪怕一路苦难,他也要咬紧牙关,也要坚强冷静,也要 一路走下去。作为主角,他没有逍遥的随心所欲,没有小白的超然洒脱,他是最苦的,最累的,也是 让人最心痛的。或者,只是期望在本书的最后,他能够真正的解脱了吧。

这次要8的人物也是个悲剧人物——兰思思,表面身份是忘忧浮头牌,实则是隶属合欢教的暗 夜茶花之首,江湖人称之为女飞贼,不管哪个身份都不太光彩。 从事这份高危职业是不该有爱情 的,亦或有也要匹配合欢教内部员工才合适,然而没有,兰思思爱上了一个事业成功的男人——长江 水帮帮主钟良玉,两人也算两情相悦。但职业决定了她爱情的不幸,俗话说"男怕入错行。女错嫁错 说起兰思思,不得不提她的身份;兰、云、梁三人,梁诗诗卖艺不 郎",女的一样不能入错行。 卖身,是个纯洁的妞儿;云翠翠常接客,正儿八经的妓女;兰思思跟梁诗诗一样也是歌姬,但是我想 在遇到钟良玉后,未曾少侍奉他,谈不上卖艺不卖身,只是有针对性的卖身,况且在世俗眼中,她就 是个妓女,长江水帮十八寨兄弟这么看,武林同道也如此认为。 都说戏子无情、婊子无爱,妓女 爱上男人后要从良为妇,已是屡见不鲜,都逃不过悲剧的命运;妓女也是一种职业,由于出身卑贱, 容易引起人们同情心,因此在很多影视作品中,她们都被描写的最有情有义,大多以悲剧收尾,所以 从古至今,以妓女作主角的文艺作品大多流传广泛深受喜爱。杜十娘如此,菊仙如此,兰思思并没有 兰思思本是忘忧浮的头牌,姿色甚美,俏唇销尽万人魂,纵情风月,阅尽世情的她,职业 操守的她本将逢场作戏作为家常便饭,从不轻易动心。或许是冤孽,偏生让她遇见钟良玉,她动了真 妾本丝萝,甘托乔木。为了他,她出卖姐妹,背叛组织;为了他,她洗尽铅华,从女强人首 领身份摇身一变为人妻小女人。尽管失去了孩子,失去了他的温暖呵护,遭人冷眼,依旧不离不弃, 为了一个男人,为了一个家庭,为了幸福,兰思思付出了太多太多,失去的也太多太 多,得到的却又是什么?姐妹反目?丧子之痛?芳年早逝? 张爱玲说过:有一个爱的男人是女人 的幸福;又说:女人最大的幸福是爱的人也爱自己;这两句话都很好,可惜缺了期限,再美好的事物 都是有时限的,如朝霞,如夕阳;人总要有时间去享受幸福,否则一切都是空谈;我觉得两句话可看 成是单恋到相爱的幸福过程,那么接下来幸福的定义便是: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才是一个女人一生

兰思思至始至终都明白自己想要的是什么,为此她可以出卖姐妹,讲云翠翠梁诗诗 身份揭发给官府;她为了自己的幸福,不惜将多年的姐妹置于死地;从后来童埠镇现身帮凤飞飞和玉 双双,说明姐妹情谊在她心里还是有很重的份量的;然而对云、梁两人的出卖,可知她内心是多么的 于心不忍,又无可奈何;我想她手抚肚里的胎儿,双眼含泪,才做出了这个两难的决定;谁都有为自 己谋福的权利,当这必须要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,而又让你无从选择,忍痛割爱,鱼和熊掌不可兼 得的杯具便必定发生。 兰思思——烟粉色衣裳裹身,生的端庄灵丽,宛如大家闺秀。这是书中对 兰思思的描写。这压根难以让人将其和妓女、飞贼等词汇联想起来; 汝非莲,安能出淤泥而不染 出身暗夜茶花,身居忘忧浮,这是命运安排,你抗拒不了,也洗刷不掉的污点;尽管你不甘, 你努力付出,与命运相争相抗相搏、你做了暗夜茶花首领,也成了忘忧浮头牌,但是依旧改变不了事 实的本质,污点只会越来越大,你成了首领,却依旧是个女飞贼首领;你位居忘忧浮头牌,却顶多是 个头号妓女;这依旧不能带给你真正的幸福;你的幸福是找到真爱的男人,让这个男人爱上你,最后 走进婚姻,组建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; 你很幸运,碰见了钟良玉,这个男人让你看到了未来,看 到了希望,看到了幸福的明天,你可以嫁给钟良玉,洗白自己的身份,过正常人的生活,相夫教子, 安逸余生;于是,你俘虏了钟良玉的心,并怀上了你们的孩子;你出卖云翠翠和梁诗诗,出卖了暗夜 茶花这个养育自己多年的组织,只想让自己更好的洗白身份,过稳定无忧的日子; 的到来,揭穿了你的飞贼身份,合欢教的直隶下属,你虽已料到纸包不住火,未曾想这一天来的这么 快,还是在自己的婚礼之上,你惊慌,震惊,失落,绝望,可以理解你当时内心的感受,钟良玉对你 的肯定,让你又燃起了希望之火,虽然孩子没了,钟良玉更是事后将你打入冷宫,你却从未抱怨,依 旧思念那个威武的身影为他真心的付出;孩子没了可以再生,爱的人没了就可能就再也找不到了;兰 思思没8好。风尘之中多性情中人。内心世界必然藏尽尘俗的哀念与豁然; 兰思思,尽管世事蹉 跎,你却睿智勇敢的活着。

5、旧文,写于2010.12.24------本书没有女主角,且美女的下场一个比一个惨,越 接近男主的越惨……于是梅轻清女主就不幸中标,成为第一卷末最大的牺牲品。(等等,你不是说没 有女主吗?) 我们看看梅轻清梅女主在第一卷中酱油而又光辉的一生——出场和男主调情,和陈无败 大叔一起血洗金剑门——尽管血洗的过程中没有女主的镜头,但是我们默认为她一直在车里,因为无 败大叔是撞门而入的。其后调情被丢在溪水里,再度出场后打架又调情,与层出不穷的女角们"争风 吃醋",只是她的吃醋是最没技术含量的,因为她压根就没生气。和男主逛月老庙,明知被骗还很开 心,然后被俘虏,最后壮烈牺牲,引得逍遥男主血洗正气堂(本书最血腥一幕)。我只引一段开头部 分,梅女主下文中百分之九十的戏都类似,观一知百:梅轻清将一颗莲子塞到他嘴里,嫣然道:"老 爷若是怪罪下来,我就说是少爷硬要拖我出门的,好不好?"任逍遥在她腿上狠狠拧了一把,道:" 我只会脱你衣服,什么时候拖你出门了?你不是自己跟来的么!"梅轻清低低娇娇地叫了一声,一下 子扑到他身上,喘息着道:"谁要少爷生得这样……这样惹人爱!我若不跟着来,少爷见了别的漂亮 女人,就该忘了我了。"任逍遥摸着自己的脸,笑道:"我真的长得很不错么?"梅轻清勾着他的脖 子,全身都黏在他身上,道:"少爷,你不知道自己长得很像老爷么?老爷年轻的时候,可是江湖第 一美男子,也不知有多少女子为他倾心呢! " 任逍遥突然脸一沉,一把将她推开,冷冷地道: " 你什 么时候变得如此啰嗦!"梅轻清一点也不生气,甚至在笑:"女人爱上一个男人以后,都会变得啰嗦 "上面的段落来概括梅女主的特色就是,风骚,粘人,会伺候人(只限逍遥),只说逍遥爱听的, 绝不生气,甚至也不担心旁人爱上逍遥。下文中有多次吃醋,但我更愿意觉得那是一种姿态,要是一 点反应都没有,那就不是人类了,但梅女主吃醋归吃醋,一个镜头之后立刻当做没事人,和逍遥的新 女人们有说有笑。不愧后宫三千之首,这就是母仪天下正宫娘娘的风范。类似的反应,鹿鼎记中双儿 也有,只把自己当做小丫鬟,不干涉小宝任何恋爱。双儿和梅女主唯一的差距是,床上功夫多半不成 ——因为金庸先生闷骚,只写少女不写女人。射雕中蓉儿也说过类似的话:"喜欢靖哥哥姑娘的越多 ,说明蓉儿的眼光越好。"但是蓉儿只是口头上说说,真吃起醋来厉害得很。这一位梅女主除了牺牲 的那一幕,几乎就没有做任何推动主线剧情发展的事,用她自己的话说就是,武功又差,又不是绝色 倾城容貌,又没什么故事可8,除了作为开场男主第一个女人之外,就再也没有建设性意见了。梅女 主梅女主地喊多了,这位女主就真的"没"了。她唯一有点个性的地方,是逍遥要血影卫去城里玩女 人时,她表现出来的一丝叹息,与陈无败大叔一起,两个人一搭一档地说"少主变了"。但是似乎没 啥关系,两个人照样忠心耿耿,没有丝毫不满,似乎他们的惋惜就是觉得少主"变了",变了而已。 人们都低低议论着,绩溪首富黄家的两位小姐惨遭奸污,一个上吊,一个吞金,死得何其惨烈。再加

上城内一夜之间出了十九桩采花案,此事已惊动徽州府了,这些官差就是赶去陈述案情的。他们巴不 得徽州府直接过问此案。这案子实在太诡异。黄家无论如何也算请了不少江湖二流角色做护院,然而 两位小姐同时遭祸,竟无一个护院发觉,可见犯案之人本事不小,绝非一般的淫贼所为。再联想到近 日闹得沸沸扬扬的杭州大牢被劫、临安县衙遭毁的事情,江南官员人人自危,绩溪的父母官自然巴不 得赶快把这块烫手山芋推出去。 梅轻清听到这些议论,自然很是同情那十九个无辜的女孩子,所以她 破天荒地没有去伺候任逍遥梳洗,而是一个人喝着粥发呆。 陈无败却跟她说话了:"轻清,你是不是 觉得教主变了?"梅轻清意外地点了点头。本来她与陈无败是互相讨厌的,她讨厌陈无败一本正经冷 冰冰的样子,陈无败讨厌她黏着任逍遥。可是此时两人好像无奈到一块去了。以上就是全部,她除了 同情那些女孩子,不伺候逍遥梳洗,发呆之外,就再也没有别的举动了。若是换了更有正义感的凌氏 兄妹,早就大喊大叫了。所以我们说梅轻清是酱油女主,一点也不过分。把话收回来说,其实梅轻清 作为开卷女主的震撼之处不在于她酱油的出场,而在于她牺牲之后,对逍遥整个人格的重塑与再造, 甚至是影响逍遥后期择偶——甚至当逍遥有了孩子,他还要将梅轻清怀念上一把。所以梅女主是生得 酱油,死得伟大。许多读者诟病说梅轻清的死太过十八禁,说作者太过残忍,说梅轻清是逍遥心中的 最后一片净土。但若是梅轻清不死,逍遥谈何成熟?梅轻清这个角色定位是丫鬟,类似于倚天中双儿 之于小宝,小昭之于无忌,又有点像蓉蓉红袖甜儿之于香帅,但这里我们要说了,双儿是贴身保镖, 小昭是有故事的人,蓉蓉会易容术,红袖精通武林掌故,甜儿至少烧得一手好菜。轻清呢?她从头到 尾一无所长,除了当人质垫背或者就是累赘,除了和男主上床之外还是上床,背景又单纯的一塌糊涂 , (小时候被任独捡回来的), 作者也没交代梅轻清身世的意思。甚至死去, 梅轻清都没有一句遗言 ,一上来就是惨不忍睹一丝不挂的尸体。梅轻清躺在软榻上,长发凌乱,衣衫比长发更凌乱。红色的 衣裙被撕成条条缕缕,在地上、榻上、身上零落,好像一道道血痕,抓在她身上,更抓在任逍遥心里 。她雪白的皮肤上青紫相间,伤痕累累,手脚被缚,嘴也被堵得严严实实。任逍遥只觉得眼前蓦然一 片血红,什么也看不见。他努力定了定神,冲了过去,脚下却一个趔趄,几乎跌倒。他冲到榻前,疯 了似的砍断那些绳索,一把将梅轻清抱在怀里。为什么这样一个梅轻清却是女主?因为她纯粹。全书 中所有接近逍遥的女性,或多或少是有目的的,哪怕纯洁如雪的凌氏姐妹,也是因为爱情而跟着逍遥 (既然是爱情就需求回报)。但是梅轻清不同,她给自己的定位是"丫鬟",从头到尾她只希望留在 逍遥身边,再也没有一丝一毫更多的贪念,只要逍遥开心她就开心,只要逍遥的敌人就是她的敌人, 不偏不倚,没有丝毫的动摇。梅女主只愿意叫男主"少爷",因为"逍遥"可以属于很多个女人,但 是"少爷"这个称呼只能属于她一人,全书之中女子所有都有个性,都不甘于做一个丫鬟,但是梅轻 清甘愿。因为对她来说,逍遥就是全部,全部的全部。只不过逍遥对她比较吝啬些,唯一一次约会, 还是在骗她,而梅女主明知被骗,一样地很高兴:任逍遥随口道:" 因为我今天不想看你洗澡,也不 想看你脱衣服,就想看你高兴。所以只要你高兴,随便你想做什么,我都陪你。""真的?"梅轻清 几乎要跳起来了。"我何时骗过你。"任逍遥淡淡地道。他说这话的时候并没去看梅轻清,因为他 不敢看,因为他说的不是实话。 从龙岗县沿官道去歙县,再到徽州,要比绕道绩溪快上半日路程。他 到这里来不过是为了等陈无败。虽然任独的信上并没说如何找到陈无败,但他知道陈无败一定有办法 找到沉雷,所以他才会不停地在街上闲逛。因此我们说,这样一个没有自我,会被许多女权主义者鄙 视的女子,反而在这个腥风血雨的江湖中,最是清晰鲜明。有了自我便有欲念,有了欲念便有矛盾, 梅轻清的所有喜怒哀乐伴随着逍遥,因此她不是人,她只是逍遥身畔的一个符号。明代这样的女子少 ?不,那时的女子多是如此,出嫁从夫,失去自我,在武侠小说里,这样的女子多了不好,但是有一 个,却也无妨。对于大男子的逍遥而言,除了这样完全属于自己的梅轻清之外,还有谁能给他以片刻 慰藉?逍遥是不相信任何人的,除了梅轻清,因为梅轻清对他来说可以是丫鬟,是姐姐,是夫人"之 一",也可以是知己,是朋友,是亲人。这一份感情却要到了失去,逍遥才能真正体会得到,他也只 有到了梅轻清猝然离去,才意识得到江湖并不是尽能如己所愿,也只有纯粹炽烈,完全属于他的"物 品"被人毁去,逍遥才会真正地怒发如狂,才会愈发地冷酷无情。任逍遥一怔,继而柔声道:"傻瓜 。你是我的女人,谁若是敢碰你,我便灭他满门。"梅轻清也是一怔,她那么说不过是想要任逍遥哄 自己几句,没想到他说的比自己想得到的甜言蜜语动听得多,忍不住转身望着他道:"少爷真的会为 了轻清如此?"任逍遥笑道:"当然。"他看着远处的山峦,道,"我不喜欢别人跟我抢,无论抢什 么。"梅轻清身子一震,心中五味杂陈。她爱少爷,少爷是知道的,但是少爷爱不爱她,就连少爷自 己恐怕都不清楚。任逍遥护着她,只不过因为觉得她是自己的女人。或者说,自己是和沉雷一样的东 西,属于少爷的东西。逍遥真的做到了,别人害了梅轻清,他灭了人家满门,因为他们毁了"自己的

东西"。 所以,梅轻清的死,令得逍遥成长,虽说这成长伴随着腥风血雨。没有一个人的死,能给逍 遥这样巨大的震撼与冲击,自此以后,逍遥尽可寻花问柳,却再没有一个女子能这样相伴相惜,不离 不弃。惜墨如金的作者,反是在梅轻清死后,借由逍遥的许多怀念,将这个单薄如纸的形象再度拾回 。由始至终,回忆梅轻清的没有别人,只有逍遥,因为梅轻清对于这个江湖全不足道,她没有做任何 令其他人记得她的事,也没有任何与别人交往暧昧的记录,是以她的离去,除了逍遥,无人记得。这 或许反是她所求所愿,因为她根本不需任何人记起,只要逍遥一人记起,她就能含笑九泉。我时常在 想,她被人施暴而死的时刻,脑中想象的,又是怎样的一副光景?她的人生,有没有别的遗憾?她的 美丽、她的青春、她的一切一切,是否还有别的意义?她是睡在椅子上的,以至于逍遥当她会醒来, 因为逍遥不信这样一个粘着他缠着他的妖精,会这一样一句都不说就走。大男子而又霸道的逍遥,或 许在心里一遍遍地吼道:"要死,也要经过我允许再死,你是我的,我没同意,你怎么可以死?"(个人YY)然而梅轻清是活不过来了,那时的逍遥才明白,生命并非总能如他所愿,你要纵横江湖,总 得付出代价。作为今日的女性看来,怕是会为梅轻清感到惋惜,因为她这一生除了逍遥,便没有其他 的印记,但梅轻清决不会这么想。我们之中有谁能做到,一生一世地,只在心里存放一个人呢?这一 生如此无怨无悔不求回报地,只求呆在一个人的身边,怕是总有回报的吧?哪怕这回报只是被那个人 偶尔地记起,但这一生的轨迹却是笔直的。值与不值,如人饮水,冷暖自知,因此梅轻清的幸福与否 ,只有她自己知道,便连逍遥都无权判断的。当然,逍遥今后还有许多许多女人,他也不会用克制自 己的欲望来缅怀梅轻清,但这一局,梅轻清赢了,因为逍遥绝不能忘得了她,"至少少爷的心里,再 也丢不下我。""你能丢下我一次两次,将我丢在冰冷的溪水里,将我丢在门外,听你和别的女子云 雨,因为你知道我永远不会走——但这一次,我却要先走了,少爷,你丢了轻清这么多次,轻清便也 捉弄你一回。这一次,你别想再丢下我。"——以上是我为梅轻清设计的蛇足独白,在她临死的那一 刻,虽说作者狠心,我还是为她安排一个结局吧。因为我知道,即便许多的读者,也不会喜欢这样一 个没有自我的人物,但我却喜欢。

6、旧文,写于2010.12.23--------我很不喜欢陈无败这么土气的名字,一般叫什么无 败的,前面至少应该是"东方"、"独孤"之类的复姓才有范儿吧?其实陈无败的故事——我特指二 十年前年轻时陈无败的爱情故事,完全可以另开一部小说,主题是魔教少年与名门正派少女相爱却又 不能爱的故事。陈无败年轻时玉树临风,被誉为"仅次于'天下第一美男子'任独,第二帅的男子" ,绰号很是冗长——天下第一神驭手,无影鞭王陈无败。不过这么一个角色出场是作为毁容大叔出场 的,就在第一卷第一章,与逍遥大少一仆一主现身。他话音未落,就听到一阵疾风骤雨般的马蹄声自 墙外响起,"啪"地一声,也不知是什么东西打在了院门上,紧接着"砰砰"几声大震,那两扇黑漆 大门竟然被生生撞碎,一团血色的影子一股脑冲了进来,掀起的气浪几乎堵住了每个人的鼻子。待这 影子立定,众人才看清这是一辆马车,血红色的马车。拉车的是四匹赤红色的骏马,马鬃被整整齐齐 地编在一起,显得神采飞扬。然而那驾车之人却是一个活鬼模样的丑男人,与这四匹神骏比起来,几 乎是天上地下。无论怎样的铺垫刻画,如果你的出场就是马夫,那么这故事注定不是以你为主角的。 何况你还是一个丑男人。陈无败故事的另一半叫苏晗玉,是峨眉派的——是的,一般压抑人性的灭绝 女变态门派都叫峨眉,这一门派在别的小说中有个共性就是女权主义看不起天下男子(本书中峨眉总 算还原了历史本来面目,掌门人上官燕寒很有些风度,详见第十四章)。一般来说,魔女君子的邂逅 如果要得善终,那么必须其中一方主动(例如倚天中的敏敏),或是有一方的家长大度(还是倚天 中的张真人)。如果两方都是闷骚角色或是两方家长都不那么好对付,则必定杯具无疑。陈无败与苏 晗玉就属于后者天不怜地不爱的典型。没法子,主角光环庇佑不到,怪谁去呢?结果就是两个人新婚 之夜,无法忘记自己职责的新娘子"换了一身劲装,按照一个人的指点,将快意城四十九道禁防机关 中枢毁掉"(详见第二十一章"相逢已忘言"),结果快意城被攻破,饱受心灵折磨的新娘子跑了, 可怜的新郎陈无败在对妻子的怀疑失望绝望中等了二十余年,自毁容貌,一句话也不辩解。接下来就 是开场那个有些潦倒、有些寂寞、话不多却很可靠的无败大叔了。无败大叔出场后以这么几个身份做 了这么几件事:一是陪着逍遥大少血洗金剑门;二是陪着逍遥大少调戏梅女主,看着她洗澡不让她出 去追逍遥;三是充当司机兼保镖,保护着梅女主一路追着逍遥大少;四是在与梅女主被帅旗救出之后 接应逍遥,并充当看客看着梅女主对梁诗诗吃醋;最后就是在心上人面前装哑巴不出手(理由是不愿 破坏心上人心目中自己很帅的形象),直到苏晗玉中了致命一击才现身,两个人表白,随心上人挂掉 。可以说,除了最后一场重头戏之外,无败大叔前面都是当背景布在装酷。其角色很有些《多情剑客 无情剑》开头中铁传甲的味道,一般的都是家仆车夫,一般地曾是风流人物,一般地骄傲可靠不多话

, 但是小李飞刀后期铁传甲被选择性遗忘了, 可惜了一个刻画很出色的人物, 本书作者却将陈无败的 故事都托了出来,而且并不费笔墨,写法很有些白描的意味。个人认为这是本书中着墨最少,却又最 出彩的一个配角。前几章里,这又是个很有趣的角色,他可以附和任逍遥说"女人有时候的确容易坏 事",也可以在梅女主赤身裸体的破口大骂前装聋子,笑而不语。多数时候则是作为忠犬存在,打架 救主,救主人的女人……总之是少一个不少的角色。他又是一个很有个性的属下,因为资格老:他虽 然是任逍遥的车夫,然而却是看着他长大的,是以说起话来,不似旁人一般自称"属下"。在和任逍 遥说话时不必很恭敬,可以不抬头:任逍遥坐在溪边的石头上,嘴里叼着一根草棍,眼里带着欣赏的 笑意看着梅轻清,嘴里却对陈无败道:"你似乎对女人一点兴趣也没有。"陈无败头也不抬地道:" 那是教主的女人。"但该恭敬的时候就恭敬,该搭话的时候就搭话,恭敬时可以战战兢兢地很有下人 样子,答话时切中要害,绝不废话:任逍遥却不肯罢休:"那晚本是你新婚之夜,你的新娘子还是本 教替你从峨眉派抢来的,从我懂事起,就听到很多人说你那新娘子其实是九大派的卧底,她毁掉了快 意城四十九道禁防,才导致本教覆亡。我却从未听你辩解过一句。"陈无败依然不说话,他全身都在 瑟瑟发抖。"你号称天下第一神驭手,无影鞭王陈无败,却不知与杨休比起来如何。"陈无败不知他 为何问到这个,但仍如实答道:"我若与他动手,两百招内便会落败。" 任逍遥道:"本教的二护 法、四使者和那七大关主的武功,比他如何?"陈无败闭起眼睛思量片刻,才道:"七位关主的武功 与他在伯仲之间,左右护法和快意四使的武功在他之上。"前几章寥寥数笔勾出现在的陈无败,再草 灰蛇线地埋下昔年陈无败的伏笔,到二十一章总爆发出来,这种写法极适合本书多角色的架构,既省 笔墨,又出韵味,本书中这种人物勾勒手法还曾多次运用,另一经典范例是南宫烟雨(以后再8)。 于是当我们看到不说话又可靠的无败大叔泪流满面,抱着妻子尸身的情景时,便轻而易举地忆起了之 前他许多言语。他忠心耿耿,没有为了苏晗玉背弃合欢教与主人;但他又如此情长,在心里藏了苏晗 玉二十年,直到最后都希望在她心中保留自己最美的样子;他有许多话还未说出口,对苏晗玉的思念 , 对她要说的情话全都留在了当年那个新婚之夜 , 却再也没有机会令她听到:陈无败拥着她温暖的尸 身,泪流满面。 他不愿相信二十年来日日夜夜思念、怀疑、爱恋、怨恨的妻子,这么快便离他而去。 他甚至来不及补上几句情话。 那些情话本是洞房之夜欠下的。这些年来,他一直封在心底,默默记诵 。他知道自己嘴笨,生怕再见她时,一句也说不上来。他本已可把那些话倒背如流,却没想到,听的 人已先去了。先前我们有说,陈苏二人的故事完全可以拉成一个长篇,但到了本书里,就被压缩成薄 薄数页,多翻几页就跳了过去。但就是这么不经意的数笔,却已将本书残酷的斗争主题引出,陈苏二 人的爱情悲剧,何尝不是整个江湖正邪派系的斗争缩影?又酷又傲又有故事特别是爱情故事的角色, 一般是男二号,还都是很帅的男二号,而陈无败显然不是,他的故事都已发生在二十年前:溪边英雄 救美,千里并辔相送,这便是简简单单的全部。然则两千里太短,短到不及令彼此放弃一切;两千里 又太长,长到足够令两个人相爱。而二十年后,往事都已过去,苏晗玉大错铸成,若非是死,也无法 令陈无败原谅了她。一个人的生命里,可以有许多次的感情,逍遥是如此,逍遥可以在梅女主死后继 续问柳寻花,甚至连小白在翠翠之外,都能有另一个沈小姐慰藉心灵。但陈无败却只有一个苏晗玉, 苏晗玉死后,他只留一句要与妻子葬在一起的遗言,便能结束自己的生命:陈无败冷然一笑:"这一 群人中,也就是你这丫头看着顺眼。丫头便帮我一个忙如何? " 文素晖连忙点头: " 前辈但说无妨。 "嘴上说着,心中却有些莫名失落。她知道正气堂绝不会放过任何一个合欢教的人,就算自己想放他 走,他也逃不过申正义的铁鞭。 然而陈无败只是缓缓道:"将我与娘子葬在一起罢。"话音未落,他 突然身子一萎,口鼻中泌出缕缕血丝,已震断了自己的心脉。因为他的生命太薄,他即便活着,他的 武功甚至还及不上杨休,根本别说影响江湖大势。甚至是一死,也不过是令逍遥提前动手对付绿水仙 ,此后,逍遥并没其他哀戚的表示。陈无败此生只有逍遥父子,只有苏晗玉。不得不说作者的刻画描 写很克制,死一个重头人物也没什么长篇大论的追忆。或许只是因为陈无败实在微不足道,实在无关 轻重,对他更重的只有苏晗玉,他所能投向的所在也只有苏晗玉。平心而论,逍遥父子对陈无败不错 ,二十年前苏晗玉做下那等事,毁去快意城,任独没有杀死陈无败;逍遥更是对陈无败表示"如果你 喜欢,我便决不杀她!"主对于仆能有这等待遇,可说至矣尽矣。所以陈无败倾心报主,竭尽全力, 忠心耿耿。但也仅此而已了,因为逍遥父子对陈无败再好,也不过是把他当做一个忠心的仆人。陈无 败明白这个,谁都明白——他的地位甚至远不及丫环梅女主——论资格,他跟随逍遥父子久得多。因 此陈无败才明白,这世上少自己一个不少,没谁是离不开自己的,唯一离不开自己的一个便是苏晗玉 ——但他仍不能在苏晗玉活着的时候去找她。也只有在她死后,陈无败才能流泪,才能将二十余年前 未说的情话默默想起,然后将之长埋地下。陈无败就是这么一个小人物,只因微不足道,是以纯粹炽

烈。没了他,江湖一般地风起云涌,一般地狡黠诡诈,但那又如何?一切均已与我无关,与我有关的,也不过是那我此生都追不上的两千里。二十年前,陈无败可是将受伤的苏晗玉放在烈焰驹上,自己牵着马,牵着她的手,这般相对无言地走上峨眉山去?最后再引一段吧:二十年前,他在溪边刷洗着烈焰驹,然后便看见一个女子像一朵白云自天外飘落,飘落到他的心里去。 那时苏晗玉和另两个峨眉派女子正与七八个匪人恶斗,虽然身陷重围,她的身姿剑法却仍是舒缓优美。陈无败想也不想便帮她们击退了敌人,然后才知道那群匪人并不是匪人,而是青城派弟子。 峨眉与青城之间的渊源和嫌隙由来已久,陈无败知道的不多,也不想知道得太多,他只是驾着烈焰驹一口气奔了两千余里,送她受伤的师妹们回峨眉救治,一路上又替她们挡下青城派的数次袭击。可是到了峨眉山后,他的身份也被识破。若非苏晗玉据理力争,他绝对无法活着离开。 那时他是年轻英俊的少年,她是温婉秀美的少女,经过了两千余里并肩而行的日子,会有怎样的感情,能有怎样的感情? 他们默默走在峨眉山间,不知何时,手已紧紧牵起,直到山门前,仍是不忍分开。 可,终究还是分开了。 他不会背叛任独,苏晗玉也不会背叛峨眉。 如果当时他们抛下各自的身份,从此远离江湖呢? 可惜这世上没有如果,亦不能重来。要怪只能怪两千里太短,短到彼此都下不了这个决心。两千里又太长,长到足够让他们相爱

7、上官燕寒其人登场在第十三章"十九血影卫",殁于第十四章"峨眉战青城",堪称本书所占篇 幅最短的重量级人物。即便如此,其酱油程度也远不及梅轻清女主(玩笑话)。所以找他的段落来8 相当省事。首先身份是峨眉掌门,名字很女性化,加上又是峨眉掌门的身份(这个槽我一会儿慢慢吐),武器佩剑上居然还有个金铃……于是我很容易就以为这是个女人,只不过我往下看了几行,发现 "四十多岁,浓眉大眼"八个字,这才反应过来。我先想吐槽一句,这种造型的男配,作者你起个这 种名字干嘛啊——别给我扯上官燕寒他爸妈小时候不知道他会长成这样。上官燕寒一出场,酱油女主 和陈无败就下落不明,这人居然还此地无银三百两地呆在逍遥房中(一脸绑匪要求赎金的架势),自 然散发一股逼人剑气,令逍遥自认武功不及,这级数的出场,当然不会是酱油一样的人物。虽说上官 燕寒明说了酱油女主二位不是他带走的,但是读者想必与逍遥一样对他很不爽。不过这之后我们发现 ,这一位上官掌门是很有点不同的。第一他有风度很有自知之名,上来一句劝逍遥改邪归正被逍遥吐 槽后,自嘲了一句"我也觉得很可笑";第二他很骄傲,知道冷无言与逍遥约战在先,就懒得伙同正 气堂再与逍遥为敌;第三他居然还爱国,嚷着要逍遥抗倭——请原谅我用"居然"二字,因为作者第 一卷阴诡难测的风格让我对这类君子人物很抱有怀疑。我心中想的是,不会是个有阴谋的伪君子吧? 尤其是当这位有风度的上官掌门秒退逍遥刚组建的血影卫时,我越发觉得这种深不可测的家伙不是好 人。这里还要吐槽第二句,这一章的标题叫"十九血影卫",前几段都是写血影卫如何牛的,但是上 官一出手,顿时让我觉得作者写血影卫是烘托这家伙的。在8接下来令我大跌眼镜的章节之前,先揣 测一下作者设计上官燕寒的目的,第一可能是埋一笔冷无言的真实身份;第二是引出苏晗玉与峨眉, 与陈无败的渊源;第三大概是给九大掌门武功深浅画一个坐标;第四是为第三卷抗倭再打一个底。但 无论如何,上官燕寒这个人物至少是会长期稳定地出现了,当时我那么想来着。事后的情节证明我错 了,"峨眉战青城"一章写完,上官掌门领便当了,所以我很邪恶地想,如果本书可以拍成电视剧, 那么上官掌门可以花大价钱请个一线演员客串,反正就半集嘛。说上官燕寒是怎么死的之前,请大家 百度一下峨眉与青城的渊源,在真实的武林门派体系中,青城出于峨眉,于是在本书中,青城掌门想 要并派,将峨眉吞并回去。第十四章里青城峨眉一场火并,上官燕寒挂了,并体现了他如下光辉面: 一是高深的武功智计,虽陷重围而不乱,非要有手下人背叛才会中招;二是爱护徒弟,看到徒弟有可 能送命,不顾自己安危地救,体现了古代体育技击事业优秀教育家的品德情操;三是的确有风度,败 而不乱,处变不惊,神色行止镇定的让人以为有后招——事实上我当时的确以为他有后招,没想到没 了,还要男主去救。男主去救了,在男主与青城掌门汪某的大战后,上官掌门打破了古代体育技击教 育家的局限性,破格传授了男主本门绝学,还将掌门人玉鉴托付之,然后一章结束,他再也没有出场 过。我本来想将上官燕寒想象成一个高大的师长形象——因为他在死前非但原谅了那个暗算自己的弟 子,还痛悔前非,承认自己的不是。单是这一份胸襟胸怀,就不枉男主最后一句"因为上官掌门也是 我的朋友"。上官燕寒微微笑道:"任教主既然不希望青城派一家独大,何妨替我传授下任峨眉掌门 这三十六式天罡指穴法。"任逍遥略略吃惊,沉吟道:"你是要我替你另立峨眉掌门么?"他冷笑一 声,"你不怕我学了你的武功,反而灭掉峨眉派么?"上官燕寒道:"即便任教主不遵守诺言,这门 功夫落在你手上,我也放心。"任逍遥道:"为何?"上官燕寒望着他道:"第一,你不是个恶人 。第二,你是冷公子的朋友。"任逍遥怔了片刻,忽然大笑道:"峨眉掌门竟然说合欢教主不是恶人

,此话当浮一大白!"一顿,又盯着他,一字一句地道,"你是在赌,只是这赌注却未免太大了。 上官燕寒淡然道:"天下武学本无门派之分,分出门派的只是人而已。我派祖师司徒玄空创出通臂拳 传与峨眉山民之时,只为助人强身,并未想过什么门派师徒的名份。"他神色渐渐变得空明肃穆,极 为庄重 , " 峨眉少了这三十六式天罡指穴法 , 仍是峨眉派 , 况且得失之间 , 焉知非福。然而天下武学 少了这三十六式天罡指穴法,却未免遗憾。"任逍遥不禁对他肃然起敬。上官燕寒从怀中取出一枚 橙红色玉印,接着道:"请将这掌门玉鉴交给小徒狄樾。让他接掌峨眉。至于这套指法,就算在下谢 过任教主了。"任逍遥接过那枚玉印,记下狄樾这个名字,缓缓道:"上官掌门放心,我不仅会让狄 樾做峨眉掌门,这三十六式天罡指穴法也会一式不少地回到峨眉。"上官燕寒淡淡一笑:"你果然是 冷公子的朋友。我曾说我不是你的朋友,现在我收回这句话。"任逍遥正色道:"上官掌门也是我的 朋友。"看到这里是不是会有点戚戚焉,要知道此时上官掌门身中鹤蛇毒,已经是命在旦夕,但是该 有的范儿一点不缺,甚至很有点超尘脱俗武林前辈的味道。但后来我很小人之心地揣度了一下作者的 一贯行文思路,她怎么可能塑造出这样一个三观端正的高大全人物呢?上官燕寒将武功传授,是因为 他当时如果不传逍遥,则峨眉武学必定失传,至于掌门人玉鉴,笑话,他一死后逍遥一搜就拿到了, 还不如活着乐得做个好人。我们不能因此阴谋论说上官燕寒心计深沉,但有一点是肯定的,上官燕寒 将掌门废立大权托付逍遥,就与笑傲江湖中定闲将恒山掌门托付令狐一样,都是为了保全自己门派的 手段。正如逍遥出手去救人,不是因为他发好心,纯粹只是希望峨眉青城两派斗得你死我活,他可以 从中得到好处罢了。我在此揣摩作者的主题思想,她也不止一次地提到小说的现实性与真实性,我和 她说你虽没领悟古龙先生的寂寞,但好歹把他的现实性学到了。江湖就是社会,社会很现实,上官燕 寒只是个聪明人,并不是什么慈悲为怀的菩萨心肠。只不过他很不幸地牺牲在了权力斗争之中,于是 他的风度与气概、武功与胸襟加成了悲剧效果,变得更容易被记住罢了。因此作者没有详写上官燕寒 死前是怎么一副样子,这非但很聪明,也很给上官掌门面子,因为他好歹把那处变不惊的气度保留到 了最后一刻,青衣长衫,好歹干净到了最后一刻。上官掌门临死前做的两件好事我们要交代一下,三 十六式天罡指法,作为逍遥今后常用的武功之一,给主角升级打怪,立身保命立功不小;而峨眉掌门 玉鉴在写信耍了汪深晓与王慧儿之后,据教主说还会在第二卷末尾用到,所以上官掌门你功德无量, 安息走好。下面是吐槽段落。关于峨眉掌门的——首先因为金庸先生的关系,峨眉掌门在我们的印象 中约定俗成成了女性,用作者的话说——武侠小说中需要一个盛产玉女的门派,方便男主后宫采花... ...不对,是关怀守护,黄易的慈航静斋也是如此。这个关乎通俗文学创作思路,我们不去说它,但是 金庸先生很喜欢掰历史已有的门派,不喜欢生造,所以峨眉因为这个秀气的名称不幸中招,掌门人全 部成了女人。其实现有门派中,峨眉掌门是男子,古代尤其是明朝,武林大派的掌门是不可能由女子 担任的。作者理直气壮地说这是还原历史真相,我说等你做到金庸的影响力后,那就自然是真相了。 正如我们看三国,才不管刘关张是不是结义兄弟,文学演绎在人们心中的约定俗成形象,那是最大的 。只是我可以很负责任地说,至少本书中峨眉掌门作为男性,比作为女性更出彩些。最后,再吐槽一 句, 悲催的青城, 《笑傲江湖》以来, 你们全派从上至下就没正派过, 本书为峨眉翻了案, 但却又将 你们往罪恶的深渊又推了一把。武侠江湖感谢你们的牺牲。 写完,虽说我知道她的结局不会怎么好。这是个悲催得要命的主,悲催在哪里呢?倒不是说她出身青

,用眼睫拂着他的眼睛。南宫烟雨的回应就是剑光一闪。云翠翠惊呼一声,一绺断发落在裙子上。 如果你想要男人,这里有十个。"云翠翠咬牙切齿地道:"你不是男人?"南宫烟雨淡淡道:"我是 ,但我对你这种女人没有兴趣。"然后又据完全统计,似乎表示对她有好感的,有名有姓的人只有一 个——男二之一的姜小白。小白对她差不多是情奔天涯死也不悔的痴情,然则云翠翠至少三个场合以 上明确拒绝了他。一出门她便看见了姜小白,想着任逍遥是因为交了他这个朋友才对自己如此冷落, 顿时火起,一脚往他身上踢去。姜小白一闪身便到了院子里,道:"翠翠,我,我只是太喜欢你,不 是故意偷看,我……"云翠翠不等他说完,已经从柴垛上抽了一根木柴,劈头盖脸地打了过去,边打 边骂:"谁让你喜欢我!谁让你喜欢我!谁让你喜欢我!"姜小白被她打得抱头鼠窜,两个人转眼间 便掠到了街上。他身手本和云翠翠差不多,又经吃喝真人传了一手擒拿功夫,两三下便扣住了云翠翠 的手,凝视着她道:"我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喜欢你,但就是他*的喜欢,就算你去勾引任逍遥,我 还是死皮赖脸地跟着你。"云翠翠听他提到任逍遥,火气更盛,突然一脚踹了出去,而且结结实实踹 在他两腿之间。姜小白"哎哟"一声,身子弯成个虾米样,捂着裤裆坐在了地上。 云翠翠叉腰骂道: "你有什么资格喜欢我?你能给我什么!你在江湖上算个什么东西!你若是有教主一半的武功或是权 势,我嫁给你也算不赔不赚了!"姜小白抬眼看着她,低声道:"你勾引他就是为了得到权势?你如 此喜欢权势么?"云翠翠冷冷道:"我本来就是个爱慕虚荣的女子,兰姐姐可以成为长江水帮的女主 人,我为什么不行?"因此我们的结论就出来了,云翠翠的悲催其实和许多人一样,我们爱的不鸟我 们, 爱我们我们又不爱。其实翠翠的条件不差, 有心机有手段, 容貌在书中绝对也是前几。按正常男 人的逻辑,说实话熟男更能接受翠翠这样的,凌雪烟在她面前简直就是个孩子。给一段翠翠的出场。 我不知道作者是否有意为之,对云翠翠这样一个角色出场的描写竟然是群相式,和另外两个一起,虽 说梁诗诗也是重头角色:"她们都是二十岁左右的年纪,都生得如鲜花一般,却又美得各有千秋。第 一个女子穿着轻薄的湖绿色春衫,白生生的手臂在披纱下若隐若现,一双水汪汪的凤眼含情迢睇,显 得既风情又可爱。"翠翠就是这先声夺人的"第一个女子"。出场就是坐下和逍遥大少搭话。虽说不 是很重头戏描写,但是至少是个风情美女,而且翠翠的妩媚与好处,在后面也有多次描述——每一次 都是很反面地去勾引人。因此读者对她印象不好。如果翠翠真肯安分守己的话,以她的条件,就算小 白这样的潜力股最后不要她,随便找个地方土霸一点问题都没有。问题就在于云某人要求太高,看看 她主动勾引的几位。逍遥主角光环免疫人品不好的女角,这个就不说了;南宫烟雨是名门世家心高气 傲又有不为人知的目的(这个以后8南宫时再说);那位皇家世子嘛……换了你是皇家你会找一个风 尘女子?于是这里出现的悖论就是,翠翠爱攀高枝。这有错么?在现实社会中,一点错都没有,你眼 中所见的许多美女,嫁入豪门当小三的数不胜数,且在如今这个笑贫不笑娼的年代里,也没谁说你一 句不是。可,翠翠不幸的是,你是武侠小说中的人物。武侠小说未必就是弘扬正气的东西——尤其是 在严重邪恶腹黑的作者笔下。但即便如此,他也不可能把你安排给男主吧?翠翠你是很优秀,但是你 要追的那几位更优秀,而且根据武侠小说的默认定理,翠翠你这样风骚倒贴的类型一般都是被一掌拍 死的反派——也只有本书作者会让你上蹿下跳活跃六十余万字还不死。另外的,翠翠最大的恶在于, 对男主角小白视而不见。小白这个角色以后再8,看过书的朋友知道,小白是谁?男一号任逍遥的朋 友,且拥有男主角的免死外挂,全书中比逍遥还不可能死掉的角色就是他了,在第二卷中无耻升级到 令人发指,拥有天下第一的逃命轻功。换算做天龙八部里,小白那就是段誉的角色,翠翠,你不看上 他相当于和读者们的心意过不去,你犯了众怒知道不?这类小说中,读者是习惯将自己代入男主的, 本书中由于作者三观问题的非主流性,导致男一号任逍遥心狠手辣,武功又早早地不错了,于是还有 升级余地的可爱单纯系小白差不多算是半个男主——所以很多人不理解为什么翠翠不喜欢小白?因为 小白就是半个读者,读者们都对翠翠不爽了,你说翠翠还有什么好下场?再8远一点,小白与翠翠的 感情换算在金庸的几部小说里,相当于——段誉之于王语嫣,韦小宝之于阿珂。古龙小说男主形象都 是女性倒贴为主所以不存在追人的问题,郭大路形象稍嫌不高大但是燕七还是更主动些。换算在黄易 小说里就是寇仲之于李秀宁……等等。我们来看看那几部小说里,这类男追女感情的结局。王姑娘跳 了个井就洗脑忘了一切,和段公子百年好合了(新版不计);阿珂珠胎暗结不说,做了韦小宝的夫人 "之一";李秀宁最终没和寇仲在一起是例外,但是她估计要思念寇仲一辈子。天龙中有个意外,和 段誉差不多痴心的游坦之没追到阿紫还挂了——谁让你不是主角还和第一主角为敌呢?我要说的是, 翠翠与那几位女角都不同。王姑娘、阿珂、李秀宁等等虽说一开始都不鸟男主,但却都是传统意义上 的好姑娘,至少对原先那个情郎一心一意吧?翠翠呢?所以一整本书里,最先让我记住的,是翠翠, 翠翠有千般不是,在武侠小说里死一千次也不足惜,然则她真实——因为在现实生活中,追寻自己幸

福的女孩并没有错。拜金女所在多有,爱慕虚荣这所在多有,凌雪烟凌雨然梅轻清她们才是异类。我 也不喜欢翠翠,但我欣赏教主刻画的这个人物,以及至今还让她活着的用意与用心。合欢教逍遥一众 女人之中,那些ABB叠字的名字我都记不太住了,有怀上逍遥孩子的依依,有死不屈服又很清高的诗 诗,有温婉的盈盈,但她们或许肉体上保有贞洁,而心灵却是早被逍遥攻陷了。唯有翠翠,她自始自 终就没有爱过逍遥,自始自终只是为了名利而对男子假以辞色。只有她的心灵,是自由,自我的。她 没爱过逍遥却企图勾引逍遥还拒绝小白的三大证据如下,这一段就差不多是十恶不赦了(我是说对于 武侠小说中的女角来讲):游鸿道:"当然,你若是帮我们问问她,任逍遥在哪里,我们自然不会这 么做。不仅不会,还会好好照顾两位,从此江湖上谁若是为难两位,便是跟我长江水帮过不去。你看 如何?"姜小白低了头,咬牙不语,云翠翠却突然开口了:"十万两。"众人全都怔住了。就听云翠 翠一字一句地道:"给我十万两银子,我带你们去找任逍遥。"……云翠翠跪在床铺上,揽着他的肩 道:"自从湖边一见,翠翠便十分仰慕教主。而且,暗夜茶花本来就都是教主的女人。" "不知今夜,教主愿不愿让翠翠陪伴。"任逍遥面无表情:"我记得我是叫你去陪姜小白的。 翠翠低了头:"我会让他乖乖为教主做事的。可是,从今以后,翠翠只想做教主一个人的女人。 逍遥冷冷道:"我希望你只做姜小白的女人。"云翠翠撇嘴道:"可是我不喜欢他。"她望着任逍遥 ,嫣然道 ," 他怎么能及得上教主。 " 说完,她又挨得近了些,鼻子几乎要贴到任逍遥的双唇。 任逍 遥一把推开她:"我说过,我没兴趣。"这句话他并没对云翠翠说,但是他并不是个对任何人都讲理 的人,尤其是女人。有跟女人讲理的工夫,还不如喝喝酒、练练刀实在——这是任独从小教给他的金 科玉律。 云翠翠怔了怔,仍是不死心,拉着他的手放在自己胸前,嗔道:"教主真会伤人心。"任 逍遥只觉她双*柔软温润,心中又叹了口气,掌心轻轻一吐。 云翠翠只觉一股大力涌来,身子一仰, "咚"地一声跌到了地上。她心中骇然,一时竟没有站起来。 这次任逍遥只说了一个字:"滚。 虽说在男权的武侠社会里,翠翠总是弱势的,总会屈服的,而她的人品,实在说不上有什么过人处, 最终的下场或者比任何人都要惨。但我却能记住这样一个人物形象,她看似能与每个男人都睡,但那 不代表你征服了她,谁利用谁?她不在乎。818她和小白吧,她自然不喜欢小白,谁会喜欢一个脏兮兮 的乞丐呢?何况小白又这么正直,或许会穷一辈子。不过翠翠纵有千般不是,有一点还是不错的—— 她至少没有骗过小白说"我喜欢你。"虽说她给过小白不切实际的希望(这是我最鄙夷翠翠的事) 可,至少没有那几个字,她没有骗过自己的心。他开始疯狂地吻她。额头、眼睑、鼻子、脸颊、嘴巴 、耳朵、脖颈、锁骨到心口一处不落,然后用牙齿扯开她的亵衣,一口含住早就又挺又硬的蓓蕾,用 力吮吸着。他身体的某个地方,也变得又挺又硬起来,嘴里心里恶狠狠地咆哮了一声,便把云翠翠的 裙子褪掉。云翠翠却开始抵挡他的冲撞,颤声道:"不要这样,不要这样。"为什么她说不要呢?是 不喜欢吧?但这个时候给了他,又有什么不妥呢……谁知道呢,其实她又何尝喜欢过逍遥?南宫?她 爱没爱过小白?有没对他动心?我不知道,我宁愿相信是有的。给几段翠翠与小白之间的对手戏,这 里很细腻真实。这并非是爱,而仅是需要安慰,需要被包容。云翠翠也不知道:"不如,不如先找个 地方住下罢。"姜小白应了一声,便飞奔起来。他虽然是在逃,却开心得快要飞上了天,越跑越快, 却越跑越快乐。两人在缤纷的红叶和满山遍野的秋意中穿行,荡起一圈圈看不见的涟漪,似乎那就是 -初恋……云翠翠紧紧贴着他的后背,感觉自己的心正随着他的心跳动,脸上竟有些发烫,鼻子忽 然酸酸的。这感觉,她已很久没有过了。她也和千千万万普通的女子一样,从懂事起便等着火红的嫁 衣和那个心仪男子的到来。对女子来说,一个可以放心依靠的男人,比任何东西都要宝贵,甚至比自 己的生命都要宝贵。她伏在姜小白不算魁梧的背上,听着耳畔呼呼风声,眼前慢慢模糊起来。这个男 人虽然样样都达不到她的要求,可是对她是极好极好的。一个男人就算样样都好,可是对自己不好, 便全都是空,她再求虚名有什么用呢?如果云翠翠曾经对姜小白有过一时半刻的真心真情,那么一定 就是现在。如果现在姜小白有一笔不多不少的积蓄,那么他一定能和云翠翠退出江湖,过着种田织布 生孩子的逍遥日子。如果他们真的过上了那种日子,那么江湖中便要少一段传奇。这一段时,逍遥刚 把翠翠踢出身边,也正是翠翠最脆弱的时候,但即便此时此刻,小白也无法征服她的心。由始至终, 翠翠都没有说出喜欢小白,无论她的心如何动摇。我更愿将此理解成,她在意小白,不愿骗他,不论 这份在意有没有利用的成分。至少在这一段,她对小白还有过歉疚,这些为翠翠赋予了人性化的一面 ,人心,毕竟都是肉长的。云翠翠是没有安全感的,她相信有一天小白也会离去,但只有财富与权柄 是不会消失的,这是每个人都有过的念头,我们不能要求每个人都是圣贤。她曾是忘忧浮的头牌,每 个男人都像狗一样趴在她脚下,但这些她觉得不够,她要的更多。于是她被任逍遥狠狠糟践,一步步 地远离我们期望"武侠小说女主"的那个样子,这样是不是更悲剧些?这样是不是更真实些?云翠翠

二十一岁,包括在当代,也才是大学生的年纪而已。换算一下是不是更容易理解,各位大学的女生们 ,你们能接受一个底层农村户口无房无车打工者吗?他现在武功是好了(力气大了能赚两份工人的钱),但若你是翠翠,你很美,你有资格追求更好的多金主,你能接受小白么?将心比心来说,翠翠, 你不该出现在武侠世界里。其实,每一个单恋过的男子都是小白,单恋确实很美,说一千遍的喜欢你 ,也换不回哪怕是一句回应。作者说"恋爱是让我们学会理解",这一句话不错。当你理解翠翠的不 回应,你也就长大了。于是我们纵然成不了丐帮帮主,也是个出色的乞丐了。这就是翠翠这个角色带 给我们的。最后引一段,给我们的初恋,给我们被现实磨去了的勇气。上天既然给了她花容月貌和聪 明伶俐,她就该过高人一等的生活。任逍遥凭什么这么糟蹋她!姜小白又有什么资格喜欢她!云翠翠 的指尖从锁骨滑到胸前,感觉着自己柔软紧致的皮肤,暗暗道:"云翠翠,你已经二十一岁,不管你 再怎么有本事,男人总是喜欢十六七岁的小丫头多些。姜小白虽然不是你喜欢的男人,至少对你是没 有二心的。你现在给他点甜头吃,又没亏吃。可不要将他的耐心磨没了,最后什么都得不到。"想到 这儿,她便往姜小白怀里靠了靠。于是姜小白醒了。他的眼神有些朦胧醉意,却很温柔。他的胸膛不 算宽阔坚实,却很温暖,将云翠翠小心翼翼地抱了起来:"冷吗?"云翠翠摇摇头,又将双唇在他脸 颊上印了印。银色的月光忽然洒满芜湖,天地间此起彼伏着一阵心跳。"翠翠,我喜欢你。""我知 道,你说过一百遍了。""你为什么不对我说一遍?"云翠翠一怔,张了几次嘴,却没有声音发出。 原来真正的情话是那么难以说出口,哪怕只有几个字,都像剜出自己的心一般。可是姜小白却已说过 那么多遍,每一遍都是极认真的——他竟不怕自己的心会流血么?……男人会变心,钱不会。就算她 云翠翠有朝一日变得又老又丑,钱也不会离她而去。她望着水中自己年轻美丽的脸庞,微微冷笑,手 指一弹,倒影立刻粉碎无踪,似乎那就是——初恋……云翠翠掏钱的那一瞬,姜小白这辈子第一次彻 骨地感觉到,男人应该有些钱,哪怕只够养活一个女人,而不是自己吃饱就满足了。"翠翠现在对我 好了,可是我拿什么对她好呢?"他恨不得抽自己两个嘴巴。作者说过,这一部书是写给我们80后的 ,其实不仅是80后而已吧?每一代每一代这种事都有,只不过今时今日,该轮到我们80后品尝这一份 现实的苦涩了。愿翠翠的结局能有尊严些,她一辈子都没有尊严,那么至少结局..... 正文开始之前,先说几句题外话,貌似这是写作的惯例,俺也随波逐流一下。 的小说,已经许多年没有看了,得遇《盛世狂歌》,惊为神作!有幸网上接近作者,更让人膜拜不已 盛千帆,(下文称小盛),江湖剑术七绝之一幽谷清潭盛家,沉壁剑的传人,天性温吞谦逊,朴 实和善,和气文雅,木讷敦厚,谦谦君子;他的人如他的剑:光含玉色,入则朴实无华,出则锋芒毕 露(书中原描述)。 小盛从第二卷美人图开篇登场,直至卷末,应该算是第二卷的男二了,因为 书中提及幽谷清潭世家最为神秘,乃一处世外桃源,可见小盛家境条件出身还是比较不错的,至少比 逍遥的单亲家庭、小白、冷少的孤儿身份要好的多,(冷少前朝后裔,自幼寄养在宁海王府,父母应 该挂了,第三卷开篇会提,这里按孤儿处理),最起码他父母健在,也是个标准的二代公子哥儿。富 二代不太合适,算武二代吧! 奉母亲之命观美人图,泾县桃花潭镇初遇凌家二姐妹,在桃花潭镇 对凌二暗生情愫,这就造成了小盛的杯具,凌家二姐妹可是二卷的女主,准确的说应该凌雪烟才是女 主。女主是神马?那是给任逍遥准备的菜啊!你说,你不杯具谁杯具! 不得不说,小盛的感情戏 描写的非常出彩,特别是丰富的心理活动,将小盛从里到外透明的摆在了读者面前,与凌二的一系列 互动,心理描写拿捏的分毫不差,感情真挚,自然不做作,文笔细腻,耐人寻味! 不同于逍遥的 狂傲不羁,阴沉老练;冷少的外刚内热,城府睿智;小白的风趣诙谐,直白可爱;小盛是个初入江湖 ,情窦初开,单纯会害羞的男孩。 在与逍遥、凌二的三角关系中,一直处于弱势,然而他并未被 作者放在被同情的位置,反而许多读者支持逍遥推到凌二,秒掉小盛;孰不知,这是第二卷的一个重 头戏,从桃花潭镇,过九华集,至快意城,到威雷堡,再到蜀川,这条线贯穿整个第二卷。作者不惜 笔墨,匠心独运,通过生动的心理描写,将二人距离把握的合理巧妙:小盛的时贴时退,凌雪烟对小 盛的忽近忽无,情节一波三折,起伏不定;作者那可怕的功底和驾驭能力,笔锋婉转,精彩展现了一 段引人入胜的感情戏——唯美的初恋! 或许大家要笑我了,在这纷乱江湖,势力繁杂,尔虞我诈 勾心斗角,到处充斥着物欲横流,哪有唯美的存在空间?或许在雪山,逍遥与轻清的青梅竹马;又或 者抛开云翠翠的出身与利欲,小白的初恋;如果林枫没有生米做成熟饭,也不可能跟凌雨然后来的水 纵观小盛追凌雪烟的过程,要分入川前与入川后,在桃花潭镇到快意城,小盛只知道默 默的对凌二好,而凌雪烟的傲娇刁蛮,对小盛的若即若离,让小盛心里时酸时甜,摇摆不定,追又不 敢明言,呆头呆脑的护在凌二身边,大概跟多数人的初恋一样,看她一蹙一笑,表白的话始终憋在心 快意城到威雷堡,凌二被逍遥掠去,我也就略去……直至威雷堡,小盛再见到凌雪烟,她的 间。

心里已多了一个任逍遥,自此,小盛的感情已是茶几,上面摆满了杯具,下面不得不引原文一段话: 盛千帆坐到她身侧,想要宽慰几句,又不知说什么,思来想去,只憋出了一句:"凌姑娘,雪, 雪烟,很晚了,这里很冷,你……" 凌雪烟突然看着他,没头没脑地道:"你说,如果你喜欢一 盛千帆被问了个措手不及,"啊"了一声,心中失落,暗暗道:"我喜欢 个人,会怎么对她?" 你,我怎么对你,你不知道吗?" 凌雪烟却把眼睛瞪得大大的,又问了一遍。 盛千帆只得低 头道:"我,若是我,我便寸步不离地跟着她,绝不会丢下她。我也不知,这样对不对,只是,想不 出别的法子。" 他说得十分诚恳,一百个女子听到这话,最少也该有九十九个明白。 可惜凌 雪烟偏偏就是那个百里挑一的! "原来男人是这样对待喜欢的女子的。他说走便走,从来不与我 商量,原来是不喜欢我。原来他不喜欢姐姐,也不喜欢我。"她愈发觉得失落,伏在桌上不管不顾地 哭声不大,却凄凄惨惨,昏天暗地,仿佛听得到心碎的声音。 每个少女第一次为 男人流泪,大抵都是如此凄美。而那个男人,大抵也都听不到。 盛千帆怔怔地望着她,一句话也 如果他是姜小白他会去找任逍遥打架,如果他是陆志杰他会向凌雪烟要一个明白的答案。 可惜他是盛千帆,不会安慰人也不会说情话的盛公子。 他失落,憋闷,酸苦。看着凌雪烟抽 动的双肩,恨不得把她紧紧抱在怀里,不让她再受一丝一毫的委屈,不让她再落一滴泪。 雪烟说喜欢任逍遥,并伤心的啜泣,小盛竟然怔怔的一人在旁边失落,憋闷,酸苦,想安慰佳人却没 有勇气——正和我胃口,这就是我喜欢的套路!换做其他男人,先暗暗咬牙嫉妒怒骂那个偷了自己菜 的人,然后趁虚而入,主动出击安慰佳人,夺取芳心!正是如此,方显小盛与众不同的闷!他敦厚, 朴实,感情上木讷,羞涩,把心事闷在心里,闷到发酸,也不好意思表达出来,更别提什么甜言蜜语 在去四川的路上,两人的感情日益增进:小盛对雪烟的爱意俞浓,雪烟对小盛渐有好感。喜欢 小盛的看客到这里终于舒了一口气,两人结伴同行,小盛再怎么闷葫芦,单纯,总有机会一点一滴慢 慢获取凌二的芳心! 果其不然,刚入川便危机重重,还上演了一出精彩的英雄救美,此时凌二已 渐被感动,知小盛对自己的情意。而后小盛半残养伤阶段,凌二照顾小盛,感情也唰唰的上涨,看的 紧接着时原传授二人双休功法,小盛的小宇宙终于被点燃要爆发!一改平日闷样儿, 练功过程中欲火焚身,与凌二缠绵交合。可就在紧要关头,异变突起!雪烟的轻声低喃:任哥哥,如 一盆冷水,将小盛的欲火和心浇灭的很彻底!彻底到让我看的严重的爽爆了! 原文: 嗯了一声,闭上双眼,感到她温润的气息渐渐近了,心中喟叹:"我还不如雪烟心无杂念,真是该死 。"当下收摄心神,以印堂聚五行之气,为她护法。接着嘴巴被一件又香又软的东西堵住,心中忽然 充满柔意,舌尖轻触,试探她的温润,忍不住睁开双眼,出神地望着她,不知想些什么。 想不到他会这般凝视自己,立时红了脸,把头一偏,道:"你怎么……" 话未说完,盛千帆忽然 扳过她的脸,深深柔柔地吻下。 …… 唯一的不同,便是丹田处聚集了一股氤氲洪流,久久不 可这感觉,又令她想起了任逍遥温暖的手掌,待盛千帆离开她的唇边,竟喃喃说了句"任哥 盛千帆先是一怔,又似笑非笑地看了她一阵,才默默仰面躺倒,吐气道:"内丹给你了, 去救人吧。" 这低沉疲累的声音,竟让凌雪烟有些害怕。 又出现了戏剧性的变化,任谁也受 不了那时听到对方讲其他男人的名字,有性幻想对象可以,不要讲出来嘛!即使你是肚子能撑船的宰 相,也得小脸青绿;这一闷伤给力啊!(也是俺喜欢的套路)好在小盛心理素质还不错,虽没有小白 偷看云翠翠接客那么强悍,但这点承受能力还是有的;内伤+外伤,你丫给我养着吧! 展也是偶喜欢的调调,贴上原文: 她说得眉飞色舞,抬头却见盛千帆只是静静听着,眼中除了客 气还是客气,全没往日的欣赏关切之意。不知为何,她心里竟有些空荡荡的,紧抿双唇,又急又气地 道:"你……你干什么这样对我?" 盛千帆苦笑道:"那,你想我怎样对你?" 凌雪烟猛扭 过头,狠狠掐了掐手背,直掐到皮破,才恨恨道:"就现在这样。" 她一直用死板木讷、不会说 好话、不会逗自己开心、谨言慎行循规蹈矩来拒绝盛千帆。但那条断了的手臂却明明白白地告诉她, 任逍遥会对她风趣幽默、甜言蜜语、娇纵呵护,也会对别的女子这样。但盛千帆为她做的一切,绝不 会出现在别的女子身上。 尤其是昨夜。 扪心自问,除了盛千帆,哪个男人能让她放心地做阴 阳双修一类的事? 她本打算将他和自己的关系理清,却不曾想到,他眼里的情意已没有了。 苑,温吞吞的小盛终于急了,也赶往吟诗苑,虽然还有其他目的,但都没有心中牵挂的人重要,"或 许是我执念,或许男女之间,根本没什么道理可言。雪烟不喜欢我,我做什么,也只是赢来她的歉疚 ,却赢不来她的心,倒不如放开。我对她冷淡,她对我发火,去找任逍遥,也算是让我和她都解脱了 "此句堪是小盛的经典! 吟诗苑里情节颇为曲折,摘一段原文: 有人忍不住笑了起来,许

多双眼睛盯在凌雪烟身上,尤其是她系得七拐八扭的襟带。凌雪烟几乎将嘴唇咬破,两只鼻孔一鼓一 鼓。盛千帆却如遭雷击,呆在当场。 凌雪烟一怔,转眼瞥见盛千帆,道:"盛哥哥和冷无言去过 唐家堡,他绝不会认错。盛哥哥你说,唐娆是不是在这里?"见他低头不语,禁不住抬脚踹了他一下 , 气道:"你说话啊!" 盛千帆却呆呆地不动。 自从听到凌雪烟与任逍遥双修之后,他整个 人就像石像一般立在那里,好像天都塌了,砸得他一口气也喘不上来。纵然他知道阴阳双修心法并非 淫邪之道,然而听到脱光衣服、亲亲热热的字句,仍是难过得窒息。不为别的,只为了凌雪烟竟肯与 仟逍遥双修这一件。 杯具的小盛,赤裸裸的又遭一记闷伤! 继续看情节: 凌雪烟眼前人 影幢幢,分不清谁是谁,大喊道:"任哥哥,你在哪里,任哥哥....."忽然嘴巴被人捂住,耳畔传来 盛千帆的声音"雪烟,别喊"。可她哪里听得进去。"别碰我,你这胆小鬼!"一脚抬起,结结实实 踢在盛千帆身上。 盛千帆疼得冷汗涔涔,却抱得更紧。"我是胆小,可我受不了你和任逍遥在一 起,因为我他妈的喜欢你,你这个不知好歹的小混蛋!" 凌雪烟脑中嗡地一声。 也会口出脏言? 冷不放身侧有人飞身扑来,一刀斩下,凌雪烟双手不能动,吓得尖叫一声。盛千 帆飞起一脚,将那人踢翻在地,扯着她躲进芦苇荡中,松开手,讷讷道:"对不起,我不该骂你。 凌雪烟用力摇摇头,抓着他的衣襟道:"盛哥哥,我错了,我不该一生气,就要任逍遥杀人…… 于熬到头了,泡妞技术也成熟了许多,还真应了普祥真人的话:慧根不凡,他日必成大器!能泡倒凌 雪烟,对他来说就是成了大器! 虽然第二卷结尾没有明示,但一起出生入死,情投意合,应该可 以盖棺定论:小盛已经成功俘获凌雪烟的芳心! 书中的爱情很多: 有小白与沈络晴。典型的 理想主义爱情,于我不符; 任逍遥与唐娆,一见钟情,二见推到!典型的速食爱情,适于YY。 林枫与凌雨然,喜欢林枫的执着与痴情,主要喜欢他某些地方表现出来的受;可惜先上船后补票的 事儿咱没那机缘,也做不出来,故PASS。 代入逍遥,是YY幻想过瘾; 代入小盛,却是对初恋 的青涩回忆! 细想:盛凌身上没有自己的影子?又或者身边曾经有个盛凌那样的人,曾跟自己有 腻味了金古书里爱情的至死不渝,惊天动地,倾城之恋;小盛对初恋的追求历程, 略显稚嫩青涩的酸酸甜甜,反而让我们耳目一新,享受武侠梦的同时,重拾昔年苦涩的初恋回忆。 小盛,除了爱情,还有很多可圈可点的地方,从桃花潭镇的犹豫不决,到吟诗苑的独臂战逍遥; 从朴实无华到锋芒毕露!英雄气概不弱冷少,左手刀法VS凤凰掌刀,凌然不惧! 温润如玉的小 盛一直表现的都是阴性美:柔。此时却阳刚之气十足,让人眼前一亮,拍案叫好! 人看他都害羞,到青城山与凌二双剑合璧挑战汪深晓,从开始的嘴笨木讷,到后期的小腹黑,说明: 娃儿已经长大啦!咱胸中实无点墨,糟蹋了小盛,但没办法,喜欢就是喜欢,虽没给他添彩,又或者 给他抹黑,还望诸位莫怪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www.tushu000.com